

唐宋史料筆記叢刊

鐵園山叢談

〔宋〕蔡條撰



唐宋史料筆記叢刊

鐵圍山叢談

卷之六
蔡條撰

中華書局

唐宋史料筆記叢刊

鐵圍山叢談

〔宋〕蔡 條 撰

馮憲民 沈錫麟點校

*

中 華 書 局 出 版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）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4⁵/₈ 印張·71 千字

1983年9月第1版 1983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數 00,001—11,400 冊

統一書號：11048·1213 定價：0.51 元

點校說明

鐵圍山叢談六卷，宋蔡條撰。

蔡條，字約之，自號百衲居士，別號無爲子，興化仙游（在今福建）人，官至徽猷閣待制。其父蔡京，字元長，歷仕神宗、哲宗、徽宗諸朝，官至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，封魯國公；叔父蔡卞，兄蔡攸、蔡儵、蔡條等，皆居顯官。蔡條是蔡京季子，最受鍾愛。

據宋史蔡京傳記載，徽宗宣和六年（一一二四年），蔡京再起領三省，至是四當國，時年七十八歲，「目昏眊不能事事，悉決於季子條。凡京所判，皆條爲之，且代京人奏。每造朝，侍從以下皆迎揖，咕囁耳語，堂吏數十人，抱案後從」。蔡京父子「由是恣爲姦利，竊弄威柄，媒蘖密謀，斥逐朝士，宰臣白時中、李邦彥惟奉行文書而已」。由于朝廷腐敗，蔡京等人專權誤國，金兵于次年大舉南下，宋室危急，徽宗傳位給太子趙桓（欽宗）後，便倉惶南逃。蔡京爲自全計也舉室南竄，後被欽宗放逐嶺南，並於靖康元年（一一二六年）七月，於南放途中死于潭州（今湖南長沙）崇教寺。當時同被遠竄的，還有蔡京的子孫二十三人，蔡條也被流放到白州（今廣西博白），以後便死在那裏。

叢談一書稱徽宗爲「太上」，稱高宗爲「今上」，並述及高宗南渡後約二十年的若干史實，足見此書係蔡條流放白州時所作。白州境內有鐵園山，在舊興業縣（在今廣西鬱林）南，古稱鐵城，蔡條嘗游息於此。這就是本書書名的由來。見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卷十七。

在宋代筆記中，叢談是較爲重要的一種，一向爲學者所重視。它對太祖建隆至高宗紹興約二百年間的朝廷掌故，瑣聞軼事，記載大都詳盡具體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稱，其中記所目睹，皆較他書爲詳者，如卷一九璽之源流、元圭之形製、九鼎之鑄造、三館之建置、徽宗五改年號之義、公主初改帝嬴後改帝姬之故，卷二大晟樂之宮律，卷四宣和書譜畫譜之緣起。足以資考證、廣異聞者，如卷一辨禁中無六更之例、宮花有三等之別，卷三俗諺「包彈」之始，卷四粵人鷄卜之法，卷五諸葛筆、張滋墨、米芾研山、大觀端研、玻璃母、龍涎香、薔薇水、沈水香、合浦珠，卷六鎮庫帶、藕絲鐙、百衲琴、建溪茶、姚黃花等。足以訂補他書之缺誤、言前人所未言者，如陳師道後山詩話稱蘇軾詞如教坊雷大使舞，諸家引爲故實，而不知雷爲何人，觀此書卷六乃知爲雷中慶，宣和中以善舞隸教坊，三經新義皆稱王安石，觀此書卷二乃知周禮爲安石親筆，詩書二經實出王雱。他如卷一云徽宗「畫學崔白」，書學薛稷」，卷六云：「獨丹青以上皇自擅其神逸，故凡名手，多人內供奉，代御染寫，是以無聞耳」，亦往往爲學者所稱引。由此可以窺見叢談的內容大要和史料價值。

此外，作者雖然極力爲最高統治者歌功頌德，粉飾太平，但是，書中對宋代君臣的窮奢極欲，下級官吏的貪婪暴虐，官宦之爭，民間之苦，以及嶺南地區的風俗民情，在客觀上也有不同程度的披露和記述。如太宗親自督造鎮庫帶，「匠者爲之神耗而死」；徽宗好奇喜異，「天下瑰殊舉人尚方」。而合浦蠶戶世代勞苦，却無辜破產，「千里告病」；嶺南「百物湧貴，而虎浸傷人」；紹興年間，「廣右大歉，瀕海尤苦」，「斗米千錢，人多莩亡」。這些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當時社會的某些本質方面。大約蔡條躋身士林，久值禁中，博聞廣見，被貶後又多少接觸了社會下層，所以書中所載多有可取之處。

不過，蔡條助父爲姦，劣迹昭著。書中往往「以姦言文其父子之過」，對其家「佞幸濫賞、可醜可羞之事，反皆大書特書以爲榮」，見費衮梁谿漫志卷九。尤其是把禍國殃民的罪惡完全歸咎於童貫、王黼、蔡攸等人，更是混淆視聽，歪曲史實。對此，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已有論述，鮑廷博在校訂此書時也已隨文注出。比如，徽宗卽位之初，蔡京曾被貶往杭州，不久他巴結上了到杭州訪求書畫奇巧的宦官童貫，並在童貫的舉薦下重被重用。叢談不僅迴避了蔡京由童貫以進的事實，而且還宣揚他「力遏宦官，然遏之不得，更反折角」。又如宋初詔令皆由中書門下議，而後命學士草擬。蔡京時竟擬就密進，而後乞徽宗親書以降，謂之「御筆手詔」，違者以違制坐之。事無巨細，皆託而行，至有不類帝札者，羣下皆莫敢言。

而叢談却稱：「政和三四年，繇上自攬朝綱，政歸九重，而後皆以御筆從事。」把蔡京欺上瞞下的罪惡一筆帶過。至於諫官范祖禹論京不可用，後與劉安世同被貶逐，諫官陳瓘論京交通內侍，旋即坐斥，皆同蔡京斥逐朝士有關。而叢談却稱蔡京「欲援復安世及陳瓘而不能」。蔡條也自稱：祖禹之子范溫「與吾善，政和初得爲其盡力，而朝廷因還其恩數，遂官溫焉」。至於北伐之繇，靖康之禍，蔡京皆爲戎首，叢談則諉咎他人。如上種種，都是歪曲史實的。鮑氏認爲，蔡條「是非羞惡之心，漸滅殆盡」，「真小人之尤者」，這並不過分。其次，書中荒誕不經、迷信鬼神的文字，也往往有之。儘管如此，叢談仍不失爲研究宋史的有用參考書。前人稱之爲「說部中之佳本」，提出「不能因人廢言」，也是有道理的。

蔡條的其他著作還有：國史後補五卷、北征紀實二卷、西清詩話三卷、後補或載官闕禁密、紀實敘述伐燕本末。兩書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均未著錄，前者殆已亡佚，後者部分載入徐夢莘的三朝北盟彙編，可見一斑。詩話現有抄本存世，其中多載元祐詩詞，稱引蘇軾、黃庭堅等人。但較有影響的，要算叢談。

據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、馬端臨文獻通考經籍考、明焦竑國史經籍志等書著錄，叢談均作五卷。清錢曾讀書敏求記所載明嘉靖庚戌雁里草堂舊寫本、盧文弨抱經堂本所附寬山跋、陸心源皕宋樓藏書志所載舊抄本、璜川吳氏、涉園張氏二抄本，以及民國九年上海

涵芬樓據晁本影印的學海類編本（簡稱學海本），均作六卷。則舊云五卷，當係傳寫之誤。

清乾隆年間，鮑廷博據雁里草堂舊寫本開雕，用璜川吳氏、涉園張氏二抄本參校，並以他書尋繹之，這就是今天通行的知不足齋本。知不足齋本詳錄了各本異文，指出了不少訛誤，並做了若干考訂，條理清楚，便於閱讀。這次我們就是根據民國十年上海古書流通處石印的知不足齋本點校、排印的。

在點校過程中，我們又用學海本以及清順治三年宛委山堂刊印的說郛本、據元明善本影印的歷代小史本（簡稱小史本）、民國四年上海文明書局石印的說庫本參校。其中學海本雖係足本，但訛脫倒衍甚多，大部分異文又同鮑氏錄出的吳、張二本異文雷同；而說郛、小史、說庫又均屬摘取一卷的節錄本，條目、文字基本一致，而且有所刪節，很難作為校改的依據。所以，在所見各本中以知不足齋本為佳。

爲了保存知不足齋本的原貌，這次點校時一般不改動原文，只將知本未錄的重要異文附於每卷之末，以供參考。

點校者

目録

卷一		一
卷二		三
卷三		四
卷四		六
卷五		八
卷六		一〇
附録		一九

鐵圍山叢談卷第一

太祖皇帝應天順人，肇有四海，受禪行八年矣。當乾德之五祀，而五星聚於奎，明大異常。奎下當曲阜之墟也。時太宗適爲兗海節度使，則是太宗再受命。別本竝有「也」字，張本

「受命」下校增「之祥」二字。

凡吳本、張本竝同者，例以別本槩之，非於吳、張外，更有一本也。此所以國家傳祚

聖系，皆自太宗。應符既同乎漢祖，而卜年宜過於周歷矣。

仁廟晚未得嗣，天意頗無聊，稍事燕游。一日於後苑龍翔池南作兩小亭，東一亭曰迎曙。未幾，立皇姪爲皇子，而賜名適與亭名合。不一年卽位，是爲英宗。

神宗當宁，已負疾。一日，後苑池水忽沸，且久不已。神宗爲睥睨而不樂。有抱延安

郡王從旁過者，池沸輒止，莫不駭異。未幾，延安郡王卽位，別本竝無「郡王」二字。是爲哲宗。

哲廟元符時，鄧王薨，祈嗣於泰州徐守真世號「徐神翁」者。天意切至，徐曰：「上天已降嗣矣。」再三遣使迫詢其故，卽大書「吉人」二字上之，一時莫曉。後端王繼立，始悟吉人者，太上皇御名也。

政和閒，東宮頗不安，其後日益甚。魯公朝夕危懼，保持甚至。宣和庚子，有孫宗鑑

者，時爲紫微舍人，密語魯公曰：「吳本「密」作「私」。」公毋慮。昔哲廟惡百官班聯不肅，而後臺吏號知班者必贊言端笏立定，又頃有八寶矣。今復增而九之，且名之曰「定命寶」。春官蓋始封定王，世次則九，吳本「則」作「爲」。則立定之語，九寶之兆，天其命之矣。」魯公頷之。後宗鑑之言果應。別本「果應」竝作「信」。

政和閒，太上諸皇子日長大，宜就外第，於是擇景龍門外地辟以建諸邸，時鄆王有盛愛，故宦者童貫主之。視諸王所居，侈大爲最，迺中爲通衢，東西列諸位，則又共爲一大門，錫名曰「蕃衍宅」，悉出貫意。時愚甚懼，吳本「愚」作「議」。蓋取詩之敘「蕃衍盛大」而下句，則識者深疑之，亦知其旨意之屬在鄆邸而已。後及都城傾覆，然第三位乃今上，果中興。張本云：「然第王位也，無「乃」字。」

宣和歲乙巳冬十二月，報北方寒盟。二十有三日，上皇有旨內禪。時去歲盡不數日。故事，天子卽位踰年卽改元，於是中書擬進，取「日靖四方，永康兆民」二句，請號年曰「靖康」焉。靖康之初，今上在康邸，因出使講解而威德暴天下，故識者多疑以爲靖康於字爲「十二月立康」也。是後一年而中興。

太上皇既北狩，久不得中原音問，別本「久」竝作「略」。以宗社爲念。久之，一旦命皇族之從行者食，御手親將調羹，呼左右俾出市茴香。左右偶持一黃紙以包茴香來。吳本「持」作

「拾」。太上就視之，乃中興赦書也。始知其事，於是天意大喜，又謂：「夫茴香者，回鄉也。豈非天平？」吳本「乎」作「意」。於是從行者咸拜舞稱慶。其後雖八駿忘返，然鸞輿竟還矣。中興歲戊辰冬十有一月得之於韋侯許者，慈寧皇太后之猶子也。頃得罪高涼，召還，道過於此。案宋史章太后弟淵。淵子三人，諷、謙、讜，無名許者。攷諷，紹興中官至達州刺史，坐過，用太后旨降武德郎，與嶺外監當，則「許」蓋「諷」字之誤。諸本俱同，姑仍之。副車弟案愧鄰錄云「副車，蓋謂其弟條，尚徽宗女茂德帝姬云。」嘗得太祖賜后詔一以藏之。詔曰：「朕親提六師，問罪上黨」云云，「末有回日，今七夕節在近，錢三貫與娘娘充作劇錢，案愧鄰錄引此書作「則劇錢」。千五與皇后、七百與嬪子案「嬪子」二字，據愧鄰錄增。充節料」。問罪上黨者，國初征李筠時也。娘娘即昭憲杜太后也。皇后即孝明王皇后也。嗚呼，有以知聖祖不忘本者如此，是安得不興。

太上以政和六七年間，始講漢武帝期門故事。初，出侍左右宦者別本「侍」並作「時」。必攜從二物，吳本「從」作「持」。以備不虞。其一玉拳，一則鐵棒也。玉拳真于闐玉，大倍常人手拳，紅錦爲組以繫之。鐵棒者，乃藝祖仄微時以至受命後，所持鐵桿棒也。棒純鐵爾，生平持握既久，而爪痕宛然。別本云「而爪痕至今猶存」。恭惟神武，得之艱難，一至於斯乎？

太宗始嗣位，思有以帖服中外。一日，輦下諸肆有爲丐者不得乞，因倚門大罵爲無賴者。主人遜謝，久不得解。即有數十百衆，方擁門聚觀，中忽一人躍出，以刀刺丐者死，別本

「刺」竝作「刺」。且遺其刀而去。會日已暮，追捕莫獲。翌日奏聞，太宗大怒，謂是猶習五季亂，乃敢中都白晝殺人。卽嚴索捕，期在必得。有司懼罪，久之，迹其事，是乃主人不勝其忿而殺之耳。獄將具，太宗喜曰：「卿能用心若是，雖然，第爲朕更一覆，毋枉焉。且攜其刀來。」不數日，尹再登對，以獄詞并刀上。太宗問：「審乎？」曰：「審矣。」於是太宗顧旁小內侍，取吾鞘來。小內侍唯命，卽奉刀內鞘中。因拂袖而起，入曰：「如此，寧不妄殺人。」

仁宗聖度深遠，臨事不懼。當寶元、康定之時，西夏元昊始叛，而劉平敗死，京師爲雨血。及報敗聞，上喜曰：「天下平安久，故兵將不知戰。今既衄，必自警。宜少須之，當有人出矣。」後果勝，而元昊請服。上又曰：「國家竭力事西陲，累數年，海內不無勞弊。今幸甫定，然宜防盜發，可詔天下爲預防也。」會山東有王倫者，焱起，轉鬪千餘里，至淮南，郡縣既多預備，故卽得以殺捕矣。

自秦漢以還，時主能享國多歷年所者，獨漢武帝在位五十四載。案別本竝作「五十五載」。攷武帝建元元年辛丑，至後元二年甲午，正五十四載。吳本作「五十五載」，則是庚子卽位始也。今竝存之。然末年巫蠱事起，成衛太子之禍。梁武帝在位四十八載，唐明皇在位四十四載。案別本竝作「四十五載」。攷玄宗以延和元年壬子八月卽位，是年卽改元先天，至天寶十五載丙申幸蜀，正四十五年。似當以別本爲正。是二君者，亦終有侯景、祿山之亂。而我仁宗皇帝在位四十二年，始終若一。烏乎，休哉。案此條首

句「自」字上，別本竝有「又」字，連上爲一條。

哲宗卽位甫十歲，於是宣仁高后垂簾而聽斷焉。及寢長，未嘗有一言。宣仁在宮中，每語上曰：「彼大臣奏事，乃胸中且謂何，奈無一語耶？」上但曰：「娘娘已處分，俾臣道何語？」如是益恭默不言者九年。時又久已納后。至是上年十有九矣，猶未復辟。一旦宣仁病且甚，尚時時出御小殿，及將大漸，謂大臣曰：「太皇以久病，懼不能自還，爲之奈何？」大臣同辭而奏：「願供張大慶殿。」宣仁未及荅，上於簾內忽出聖語，曰：「自有故事。」大臣語塞，既趨下，退相視曰：「我輩其獲罪乎？」翌日，自上命軸簾，吳本無「自」字。出御前殿，召宰輔，諭太皇太后服藥，宜赦天下。不數日，宣仁登仙，上始親政焉。上所以衡諸大臣者，匪獨坐變更，後數數與臣僚論昔垂簾事，曰：「朕只見鬻爵。」魯公頃爲愚道之，亦深歎哲廟之英睿也。

頃有老內侍爲愚道，昭陵游幸後苑，每獨置一茶牀，列肴核以自酌。有得一杯湯賜飲者，時以爲寵幸非常，乃張貴妃而已後追諡溫成皇后者也。又有老吏，常主睿思殿文字，外殿庫事能言，偶得見泰陵時舊文簿注一行，曰：「紹聖三年八月十五日奉聖旨，教坊使丁仙現祇應有勞，特賜銀錢一文。」烏乎，累聖儉德，類乃如此。

國朝諸王弟多嗜富貴，獨祐陵在藩時玩好不凡，別本竝云「嗜玩早不凡」。所事者惟筆研、丹

青、別本「惟」竝作「獨」。圖史、射御而已。當紹聖、元符間，年始十六七，於是盛名聖譽吳本無「於是」三字。布在人間，識者已疑其當璧矣。初與王晉卿、宗室大年令穰往來。二人者，皆喜作文詞，妙圖畫，而大年又善黃庭堅。故祐陵作庭堅書體，後自成一法也。時亦就端邸內知客吳元瑜弄丹青。元瑜者，畫學崔白，書學薛稷，而青出於藍者也。後人不知，往往謂祐陵畫本崔白，書學薛稷。凡斯失其源派矣。

太上皇受命，灼爲天人，蓋多有祥兆，繇是善道家者流事。吳本無「事」字。晚建上清寶籙宮，延接方士。一日簾前有劉棟者，上其所遇韓真人丹，以獻天子。其狀如蠟，以手指揭取而服之，翌日則又生無窮也。上曰：「汝師賜汝長年丹，別本竝無「丹」字。而朕奪之，非朕志也。」當簾前還之。此與秦皇、漢武異矣，可謂盛德也哉。

慈聖光獻曹后佐佑仁廟定策，立英宗、神宗，迺本朝后妃間盛德之至者也。吳本無「間」字。其在父母家時，與羣女共爲撚錢之戲，而后一錢獨旋轉盤中，別本「獨」字上竝有「輒」字。凡三日迺止。及晚歲疾，病急，顧左右問此爲何日。左右對以十月二十日，實太祖大忌日也。后領之，迺自語曰：「只此日去，只此日去，別本竝無複句。免煩他百官。」蓋謂不欲別日立忌，使百官有司有奉慰行香之勞，就是日則免，於是以二十日崩。今人學道，號超脫非常，一旦於死生之際，未必能達變。后之始終若此，豈非天人乎哉。

神廟當寧，慨然興大有爲之志，思欲問西北二境罪。一日被金甲詣慈壽宮，見太皇太后曰：「娘娘，臣著此好否？」曹后迎笑曰：「汝被甲甚好。」雖然，使汝至衣此等物，則國家何堪矣。」神廟默然心服，遂卸金甲。

慈聖光獻曹后以盛德著，而宣仁聖烈高后以嚴肅稱。在治平時，英宗疾既瘳，猶不得近嬪御。慈聖一日使親近密以情鐫諭之：「官家即位已久，今聖躬又痊平，豈得左右無一侍御者耶？」別本「無」竝作「無」。宣仁不樂，曰：「奏知娘娘，新婦嫁十三團練爾。」別本「新婦」下竝有「始得」二字。卽不曾嫁他官家。」時多傳於外朝。

魯公在北門爲承旨，既草哲廟元符末命，於是太上從端邸始卽大位，吳本無「始」字。遂有垂簾之舉。時欽聖憲肅向后命御藥院內侍黃經臣傳旨曰：「嗣君已長，本不應垂簾，吳本「垂簾」下有「聽政」二字。以皇帝聖孝，官中累日拜請，吳本無「官中」二字。泣涕不已，今姑循聖意。纔竣國事稍定，卽當還政，必不敢上同章憲明肅與宣仁聖烈二后，終身稱制。卿可依此草詔，明示天下。」當是時，魯公既唯命，卽書所被旨，載諸學士院及家集。是後雖同聽斷，曾不半歲，吳本作「載」。永泰靈駕猶未發引，卽還就東朝之養矣。外廷或譸張，且不知欽聖盛德之本旨如此。

國朝禁中稱乘輿及后妃多因唐人故事，謂至尊爲「官家」，謂后爲「聖人」，嬪妃爲「娘

子」，至謂母后亦同臣庶家，曰「娘娘」。又呼掌書命者別本「者」竝作「之首」二字。曰「內侍省次直筆」。內官之貴者，則有曰「御侍」，曰「小殿直」，此率親近供奉者也。御侍頂龍兒特髻衣檐，小殿直阜軟巾裹頭，紫義襴窄衫，金束帶，而作男子拜，迺有都知、押班、上名、長行之號。唐陸宣公《勝子集》諫令《渾瑊訪裹頭內人》者是也，知其來舊矣。

天子之制六璽。《元豐閒得玉矣，行製而未就，吳本無「矣」字、「行」字。至大觀時始成之，然但繆篆也。又元符初得漢傳國璽，其文曰：「受命于天，既壽永昌。」下有脫文「一」。「承天福，延萬億，永無極」。是二者，祐陵又自做爲之，悉魚蟲篆也。號傳國璽曰「受命寶」，九字璽曰「鎮國寶」，合天子之制六璽，是爲八寶。別本末竝有「者」字。迺於大觀戊子正月元會日受之，因大赦天下。本朝禮樂，於此百五十年矣，至是始備。及後，政和末，又新作一璽。上曰：「八寶者，國家之神器。今再創璽，迺我受命者也。」因詔于闐國上美玉焉。久而得之，爲璽九寸，而魚蟲篆。其文曰：「範圍天地，幽贊神明；保合太和，萬壽無疆。」詔號「定命寶」。是歲戊戌元會，於《大慶殿》受之。

太上始意作定命寶也，迺詔于闐國上美玉。一日條赴朝請，在殿閣侍班，王內相安中因言，近于闐國上表，命譯者釋之，將爲荅詔，其表大有懂也。吳本「懂」也作「可笑」。同班諸公喜，皆迫詢曰：「甚願聞之。」王內相因誦曰：「日出東方，赫赫大光，照見西方，五百國中，條、貫